

涧西区教育体育局

关于成立家庭教育讲师团的通知

区属各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颁布的《关于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基一[2015]10号）和省、市《关于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充分发挥学校在家庭教育工作中的引导作用和家长的主体责任，加快形成家庭教育的社会支持网络，进一步加强我区家庭教育师资队伍建设，合力推进家庭教育持续健康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组建“涧西区教育体育局家庭教育讲师团”，聘请裴瑜等25位老师为家庭教育讲师团成员，聘期三年（自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止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家庭教育讲师团名誉团长：齐卫利

家庭教育讲师团团长：唐春华

家庭教育讲师团副团长：王兰敏

家庭教育讲师团秘书长：王铁全

家庭教育讲师团办公室主任：袁红霞

家庭教育讲师团成员：

幼儿园：孙晓静 王 喆

小学：裴 瑜 王 妍 翟涛红 刘园园 孙 琳

刘晓丹 马莉莹 宋庆燕 袁 静 符海红

李 楠 王 飞 祖莉芳 任正颖 刘画起

白 琰 张璐璐 王兰敏 唐春华

初中：韩立明 戚文娟 郭方方 王艳华

二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讲师团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家庭教育指导活动，与学校家庭教育教师队伍相互补充。

（二）讲师团将根据基层需求，结合讲师专长，提前公布讲师名单和讲座主题，统筹安排讲师、主题及场次。

（三）负责校级家庭教育讲师团的培训工作，指导学校构建立体化家庭教育网络，创新家庭教育形式和载体。

（四）为学校提供家长学校培训、教师专业培训、家庭教育个性化指导、家长家庭教育专业知识讲座、学生咨询指导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**提高认识。**严格遵守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家庭教育工作的目标要求，深入学校、社区广泛传播先进的家庭教育理念、科学的家庭教育知识和方法。

（二）**强化素养。**讲师团成员需政治素养高，积极支持并志愿参与家庭教育工作，具备一定的家庭教育和心理学基

础,具备演讲能力和现场调控能力,有时间和精力参加家庭教育培训,进行家庭教育巡讲活动。

(三)促进实效。针对少年儿童特点和规律以及广大家长的需求,讲师团定期召开巡讲前的集中实训,进行主题分工、内容核定等。每位讲师每年确定2-3个主题,定期完成巡讲任务,确保宣讲实效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区属各学校要在涧西区教体局家庭教育讲师团的基础上,组建校级讲师团(5-20人左右),并制定学校讲师团工作细则。请各校于4月30日前将本校家庭教育讲师团名单上报至教体局325室。

联系人:袁红霞 电话:62226180

家庭教育办公室邮箱: jxqjtjy@163.com



涧西区教育体育局

2021年4月19日

